通经技新街党发〔2022〕10号

**关于将失联党员姜太录、何斌纳入**

**党组织正常管理的批复**

龙兴社区党总支部：

你总支部上报的《关于失联党员姜太录、何斌纳入党组织正常管理的请示》已收悉，经党工委会议研究决定，同意将失联党员姜太录、何斌纳入党组织正常管理，请及时通知本人，并安排参加组织生活。

（此业无正文）

 2022年1月17日

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党工委 2022年1月 17日印发